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建字第石林县202200006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条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

二维码核验地址: ynsgh. yndlr. gov. cn

发证机关 石林彝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

日期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三日



建设单位(个人)	石林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
建设工程名称	云南石林石材特色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(一期)第一批项目 7号地块(ICBD项目)
建设位置	石林彝族自治县生态工业集中区
建设规模	46107.17平方米
附图及附件名称	
1.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申请表。 2.发改部门批准、核准或者备案文件。 3.有关土地证明材料(含《国有土地使用证》或《不动产权证书》及宗地图)。 4.出让用地提供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(含规划条件);	

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，均属违法建设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许可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，建设单位(个人)有责任提交查验。
- 五、本证所需附图与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